

2022 年度中文图书采购及编目、加工合同

甲方：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法定代表人：

地址：郑州市金水东路 136 号

乙方：郑州支点图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 16 号 9 栋 6 层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甲方招标文件与乙方投标文件的条款、及豫财磋商采购-2022-1273 的招标结果，本着诚实、信用、公平原则，经双方协商就图书的供应、编目、加工等工作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本次招标的招标文件及其修改与澄清、质疑、中标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商务谈判备忘录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为准。

一、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见附件 1）

二、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 本合同甲方按采购图书总码洋的 68%（折扣率）向乙方支付货款。
2. 本合同总金额为 700000 元（折扣后的实洋）。
3. 付款方式：图书通过正式验收、上架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货款。
4. 合同总金额中包括图书金额、编目费、包装、运输费、加工费、上架费、保险费、装卸费、材料费、调试费、检验费及培训所需费用及税金等，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收到图书后应及时验收。
2. 终止本协议时，除结清已到图书的书款外，甲方对尚未到货的图书没有接收的义务。
3. 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自行转让乙方提供的书目数据，不得用此书目数据从事商业活动，做有损乙方声誉和利益的事。
4. 乙方提供新书时，同时免费提供该批新书的分类和编目数据。分类以《中图法(第五版)》为准，编目严格按《普通图书著录条例》进行著录、数据符合

CNMARC 格式, 内容全为西文的图书按西文图书著录。

5. 乙方根据合同要求, 免费为所供图书加盖馆藏章、条形码、粘贴磁条, 加贴书标与色标、粘贴 RFID 图书标签 (含 RFID 图书标签的数据转换) 等并保证加工质量 (具体加工要求见附件 2), 并按甲方要求进行图书的上架工作。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加工材料与产品的质量, 如出现不符合要求的材料与产品, 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 乙方所供图书必须与甲方所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 严格按照订单组织图书配给, 不得自行搭配和追加非图书馆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 如果发现非图书馆确认订购的品种或复本, 一律不做退货处理, 视为赠送。

7. 本次项目采取书目订单和现采两种采购方式进行。甲方委托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书目订单通过乙方的渠道, 高效、准确地按甲方所订图书的品种、数量提供图书的征订、配送及其它后期深加工服务工作, 最终达到入馆典藏上架的目的。所产生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甲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甲方组织专业老师参加大型图书展销会及到乙方展厅进行现采的有关活动, 由乙方负责设备及交通等事宜的安排, 在现采活动中所产生一切费用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甲方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8. 本次采购图书质量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质量法》和《图书质量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 均为正版图书, 确保图书不得缺页、少页、倒页、个别页错字、别字、重影、开胶、倒装等质量问题, 若出现上述问题, 乙方必须无条件退换。

9. 乙方免费为甲方编目、加工合同外图书 1000 册 (含加工材料)。

10. 乙方必须遵守投标文件中的图书供应与验收方案、编目与加工方案、典藏与上架方案、其他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承诺。

四、交货时间及送货要求

1. 乙方自合同签订后三个月内将加工好的图书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并具备使用条件, 未经甲方允许每推迟一天, 除扣除履约保证金外, 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扣除违约金。

2. 在发送图书之前, 应预先用电话通知甲方, 得到确认可以送货之后, 免费把图书安全运输到图书馆指定地点。

3. 图书包装要求防潮、防破, 运输和打包时要避免造成图书损坏。

4. 图书运送、验收及上架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

5. 乙方上门服务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 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6. 货物交付使用前, 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进行看管, 并承担货物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五、质保期与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所供图书免费质保三年。
2. 在质保期内,乙方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30分钟内到达用户现场,并在12小时内解决问题。如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新书。
3. 质保期外,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图书修复要求,只收材料成本费,其他免费。

六、验收方式

1. 初步验收。图书到馆后,甲方按合同要求进行初步验收,并填写初步验收单。验收时,甲方有权提出采用技术和破坏相结合的方法。

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图书完整的统计资料。由供需双方共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如产生异议,由第三方重新进行验收。如果乙方提供的图书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绝验收,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2. 正式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依据学校相关规定,组织有关职能部门进行正式验收。学校验收通过后,才能支付合同款项。

七、履约担保

1. 乙方须向甲方以转账的方式交纳履约保证金35000元。履约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前交学校财务处,合同完成、图书验收合格1年后无质量及服务问题,甲方无息退还。

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履约保证金全额不予退还:(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乙方图书到货率小于90%的(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2)由乙方的原因造成合同中止的;(3)乙方在中标后拒签合同的;(4)乙方供应的图书中出现盗版或其他类型非法出版物的;(5)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10%的(错误率=单次抽查发现错误的图书册数/单次抽查的图书总册数 $\times 100\%$);(6)乙方提供的加工材料与甲方招标文件中的要求不符合的(优于甲方要求且甲方能正常使用的除外);(7)乙方有以下不诚信行为之一的:恶意掺书、更改书价、在图书验收环节弄虚作假、转移或更换采购人书目订购数据、非法更改采购人采访系统数据、影响采购人年度采购计划等。

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1)乙方投标文件中的优惠条件或承诺没有兑现的,应扣除等值部分;(2)图书编目、加工错误率大于或等于6%的,每高于一个百分点,扣除5000元;(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乙方图书到货率小于95%的,每降低0.1个百分点,扣除500元(出版社的无书证明不作有效凭证)。(4)乙方必须保证所供图书与甲方报出的订单图书相符,如发现与订单不相符的图书,被视为是乙方掺书,甲方有权按照所掺书的10倍码洋扣除履约保证金。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和其它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 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 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同时甲方有权拒收并追究乙方责任。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 则按逾期交货处理。

3. 乙方逾期不能供货,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追究乙方责任。

九、结算事宜

1. 结算: 甲方在图书送达、验收完成并按时上架后签字确认, 双方进入结算程序。

2. 对账: 由乙方向甲方邮寄或发送对账单, 甲方在收到对账单后 15 日内回复乙方。

3. 开具发票: 在结算过程中, 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发票管理的相关规定开具发票, 乙方应在发票上反映图书码洋、销售折扣、付款实洋三项内容, 甲方收到发票后即按实洋付款。

4. 付款: 甲方在图书送达并验收完成后, 即行付款, 付款时间无特殊情况不超过收到全部图书后 6 个月。遇寒暑假可顺延 20 天。

十、其它

1. 在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协调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 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处理。

2. 本合同未尽事宜, 经由双方另行商议后形成书面文字, 作为附加条款。

3. 本合同一式拾份, 甲方六份, 乙方两份, 招标代理机构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乙方: 郑州支点图书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订时间: 2022.2.6

签订时间: 2022.2.6

电 话: 13007611387

开户行: 招商银行郑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 371907386710201